

2026 年世界童軍空中大會暨網路大會 (JOTA-JOTI)

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全國協調實施計畫

一、計畫依據

- (一) 依據世界童軍運動組織 (World Organization of the Scout Movement, WOSM) 辦理 2026 年世界童軍空中大會暨網路大會 (JOTA-JOTI) 國際活動規劃辦理。
- (二) 配合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s) 及全球公民教育推動方向，促進我國童軍與國際童軍組織之交流合作。

二、計畫目的

- (一) 建立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全國性 JOTA-JOTI 協調與支援機制。
- (二) 整合各地方童軍會、業餘無線電團體及青年志工資源，共同參與世界童軍國際交流活動。
- (三) 推廣數位公民、網路安全、科技應用及國際溝通能力教育。
- (四) 促進我國童軍與世界各國童軍之文化交流與友誼發展。
- (五) 建立台灣 JOTA-JOTI 全國性運作模式，作為未來持續推動之基礎。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童軍總會
- (二) 協辦單位
 - 臺灣省童軍會、直轄市、縣市童軍會
 - 中華民國業餘無線電促進會
 -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童軍文教基金會

四、活動日期

2026 世界童軍空中大會暨網路大會預定於本年 10 月 16 (星期五) 至 18 日 (星期日) 在世界各地舉行。

五、活動形式

本活動採「中央協調主辦、地方自主參與」方式辦理：

(一) 中央主場 (National Hub)

由中華民國童軍總會設置全國主場，辦理：

- 國際交流活動
- 全國開閉幕
- 線上直播
- 國際來賓分享
- 示範性無線電通聯
- JOTA-JOTI 網頁中文導覽

(二) 地方響應站 (Local Participation Sites)

各地方童軍會得申請設置地方參與站，辦理：

- 無線電通聯
- 國際線上交流
- 科技教育活動
- 文化分享活動
- 青年交流活動

(三) 線上交流平台

統一建置全國交流平台，提供：

- 國際交流資訊
- 活動公告
- 線上互動
- 數位安全指引
- 活動資源共享

六、活動內容

(一) 國際交流活動

- 與世界各國童軍團體進行線上交流。
- 辦理文化介紹及青年互動活動。

(二) 無線電通聯活動

- HF、VHF/UHF 通聯。
- 無線電體驗與教育推廣。
- 國際業餘無線電交流。

(三) 數位科技教育

- 網路安全教育。
- 數位公民素養課程。
- AI、程式設計及科技應用體驗。

(四) SDGs 主題活動

- 永續發展目標相關議題交流。
- 全球公民教育活動。

(五) 青年參與及服務

- 青年主持與交流。
- 國際接待與翻譯服務。
- 數位平台志工服務。

七、辦理方式

(一) 中央協調事項

- 建立全國共同識別與主題。
- 提供活動資源及教材。
- 辦理全國直播及國際交流。
- 提供數位安全與活動規範。

(二) 地方參與方式

- 各地方單位得自由規劃活動形式。
- 得自行邀請合作單位共同辦理。
- 得申請列為官方地方響應站。

八、參加辦法

(一) 地方參與站設置

1. 各縣市童軍會應設立統一之臨時電台及網路大會站台，或協調有意願辦理空中大會站台之童軍團設立臨時電台。各童軍團設立之臨時電台，其申請書應經所屬縣市童軍會核准簽章後辦理。
2. 各縣市童軍會除發文通知並協調所屬各童軍團參與及參觀活動外，得邀請各縣市女童軍會共同參與，提供女童軍夥伴參與全球性童軍活動及國際交流之機會。

(二) 臨時電台申請作業

1. 各縣市童軍會應將「團體臨時電台申請書」報經中華民國童軍總會核可，由童軍總會統一彙整後函請中華民國業餘無線電促進會協助轉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核准使用臨時電台呼號。
2. 各縣市臨時電台呼號由中華民國童軍總會統一規劃配置，實際呼號仍以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核定結果為準。

九、臨時電台申請及作業期限

(一) 申請文件

團體臨時電台申請書應詳實填列活動負責人、活動地點、活動時間、現場聯絡電話（或負責人行動電話）、設備規格等資料（格式如附件二）。

申請時應檢附下列文件：

- (1) 電台負責人業餘無線電人員執照（含呼號）影本。
- (2) 業餘無線電電台執照影本。

(二) 簽署規定

申請書中電台負責人簽名欄位，應由實際協助電台運作且具合法資格之業餘無線電人員親自簽署，不得由童軍會或其他人員代為簽名。

(三) 申請期限

各縣市童軍會應於 115 年 9 月 20 日前將相關申請文件送達中華民國童軍總會辦理。

十、活動成果報告

- (一) 參加本次世界童軍空中大會暨網路大會之各縣市童軍會，應於活動結束後 30 日內（即 115 年 11 月 20 日前）將活動成果資料送交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際組，俾利統計彙整後提報世界童軍運動組織。

(二) 成果報告內容應包含：

1. 500 至 1,000 字活動紀實。
2. 活動辦法及活動手冊等相關資料。
3. 活動成果照片 6 張。

(三) 照片繳交規定

1. 照片應以 JPEG 格式儲存。
2. 請勿將照片直接嵌入 Word 成果報告檔案中。
3. 照片檔名應同時作為圖說，例如：
桃園市_理事長主持空中大會開幕式.jpg

(四) 繳交方式

上述成果資料及照片檔案請彙整為壓縮檔，寄送至中華民國童軍總會指定電子郵件信箱：
jessie@scout.org.tw。

十一、 活動安全與數位保護

- (一) 活動期間應遵守 WOSM Safe from Harm 原則。
- (二) 建立數位交流與網路安全規範。
- (三) 活動相關線上平台應設置適當管理機制。
- (四) 各地方活動應注意參與人員安全與緊急應變措施。

十二、 預期效益

- (一) 建立全國性 JOTA-JOTI 協調與合作模式。
- (二) 提升我國童軍國際參與能見度。
- (三) 促進青年數位能力與國際交流能力。
- (四) 強化各地方童軍會及合作夥伴之橫向連結。
- (五) 建立未來持續推動基礎。

十三、 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組織架構

設置籌備委員會，並依業務需要分組辦理：

組別	工作內容
行政組	公文、報名、協調、實體與數位安全、 網路、直播與平台
活動組	流程與活動設計、國際聯繫與交流
無線電組	通聯與設備
宣傳組	媒體與社群

附件二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指配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姓名			簽章		
設置事由					
擬使用臨時 電臺呼號					
使用頻率 、發射功率 及發射方式	(請依擬使用之各頻率，逐一填寫所對應之發射功率及發射方式)				
操作期間	自民國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計 個月 天。				
設臺地點					
本國業餘電臺 所有人姓名		電臺級別	等	電臺呼號	
業餘無線電人員 執照號碼		人員資格級別	等	連絡電話	
原業餘電臺 執照號碼					
住居所地址					

註：業餘無線電臺設置、使用均須遵守業餘無線電管理辦法之規定。

以下由全國性業餘無線電團體填寫

建議		(簽章)
----	--	------